碩士學位考試作業流程檢核表 110.10.29更新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順序 | 項目 | 學生準備資料 | 備註 | 檢核處 |
| 1 | 確定論文指導教授 | 指導教授同意書(附件一) | 第一學期結束前 |  |
| 共同指導教受 | 共同指導教授同意書(附件二) |
| 2 | 論文研究計畫 | 論文研究計畫申請表(附件四) | 第一學期為10月1日、第二學期為3月1日。 |  |
| 3 | 學位考試申請 | 1.碩士學位考試申請書(研究生手冊附件五)2.學位考試資格審核表(研究生手冊附件六)3.論文中文摘要4.歷年成績單正本 | 與指導教授商定口試委員後，於截止日期前向系辦公室提出申請。申請截止日期每學期兩次：第一學期：梯次一為11月1日；梯次二為12月1日。第二學期：梯次一為5月1日；梯次二為6月1日。 |  |
| 4 | 寄送論文初稿 | 論文初稿(研究生手冊附件十一) | 論文口試前1星期自行寄送予口試委員 |  |
| 5 | 製作口試相關資料 | 1.碩士班論文口試評分表(3份)2.碩士班論文口試評分總表(1份)3.碩士學位考試結果通知書(2份)4.碩士論文口試委員會審定書(1份)(研究生手冊附件七至附件十、及附件十二) | 一、口試結束前，請將資料連同**電子檔**一併交給系辦留存，以便口試當天文件內容如需臨時修改可以即時修正。2.口試結束後，請將資料交給指導老師。。 |  |
| 6 | 口試當天(年月日： ) | ★**請提前30分鐘至系辦領取:**1.口試委員試務費收據(領據)2.口試委員聘書3.口試委員第一銀行/元大銀行帳戶影本(如附其他銀行影本需內扣轉帳費15元) | 口試結束後，請將資料1-3項交給系辦辦理請款核銷作業 |  |
| 7 | 論文上傳國家圖書館 | 已完成修改之碩士論文 | 請提供E-mail給系辦，並領取國圖操作手冊電子檔。經系辦向國圖申請後，由國圖直接mail帳密至你的mail，請依帳密登入並完成登錄上傳電子論文作業🡪通知系辦審查通過🡪**列印授權書交圖書館。** |  |
| 8 | 繳交論文 | **已印刷完成之碩士論文(內頁需有附件十-論文口試委員審議書及附件十二-碩士論文授權書之影本)** | 繳交數量圖書館：精裝本2本、平裝本1本。系辦公室：精裝本1本、平裝本2本、燒錄光碟1片 |  |
| 9 | 離校手續 | 網路作業 | 離校手續完成，即可領取畢業證書。(學位考試成績送交註冊課務組期限：**第一學期：次年1月31日。第二學期：7月31日，未依規定於期限繳交者，視為該學期未畢業。**) |  |
| 請參考系網>課程資源>碩士班：\_\_\_\_\_\_學年度碩士班手冊 |